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lina

BOLINA HOLDING CO., LTD.

航標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0)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辭任 及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任命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主席辭任

航標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肖智勇先生（「肖先生」）因需要更專心致力處理個人其他的工作安排，已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的職務，自2017年2月17日起生效。此外，董事會宣布，肖先生將擔任本公司董事會顧問的職位。

肖先生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公司注意到最近媒體有關於肖先生遭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入稟香港高等法院呈請破產的報導。本公司已就該等報導與肖先生溝通，肖先生已向本公司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肖先生並沒有收到該等呈請事項的法律文件。

董事會謹此對肖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致以誠摯謝意。

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任命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鄭志鴻先生（「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由2017年2月17日起生效。

鄭志鴻先生，46歲，畢業於福建廣播電視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其後於美國西北理工商大學之商業及資訊科技學院完成環球商業管理碩士課程。鄭先生擁有超過10年陶瓷衛浴產品的貿易與批發經驗，並於農產品貿易及房地產領域擁有豐富的營商及投資經驗。

於本公告日期，鄭先生擁有4,614,000股本公司股份權益。除此以外，鄭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其他於上市規則含義下的任何關係。除上文所披露外，鄭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概無於證券在香港或任何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位，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內任何相關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或擁有任何其他重要的專業資格。

就董事會主席的任命，董事會決議沿用鄭先生於2016年12月2日與本公司簽訂之僱傭協議，為期三年。於聘任期內，雙方可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聘任。鄭先生將收取每月人民幣五千元為董事酬金。就行政總裁的任命，鄭先生已就其委任簽訂僱傭協議，為期三年。於聘任期內，雙方可給予對方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以終止聘任。鄭先生將收取每月港幣拾伍萬元作為酬金，該金額由董事會考慮鄭先生之職責和責任及市況釐定，並將由本公司董事會和薪酬委員會審閱和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關於鄭先生的委任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作出披露的資料或需要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項。

代表董事會
航標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志鴻

香港，2017年2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鄭志鴻先生、葉曉紅女士、楊清雲先生、陸劍慶先生及張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同繼鋒先生、江國祥先生及黃玉麟先生。